113年各鄉鎮市發放營養補助一覽表

鄉鎮市	補助要點	補助對象及申請條件	補助金額	電話
羅東鎮	羅東鎮0-2歲嬰幼兒營養補給費補助計畫	※父與母提出申請時須同時連續設籍本鎮達一年以上且不得於補助期間遷出本鎮。 ※以半年為一期，自出生日起算，每期補助新臺幣1萬8,000元，補助至2足歲為止。	18,000元/半年。	9545102
礁溪鄉	礁溪鄉未滿2歲嬰幼兒營養費暫時補助辦法	※嬰幼兒之父、母雙方設籍本鄉連續滿一年以上，或其父母之一方設籍本鄉連續滿二年以上且另一方於申請前將戶籍遷入本鄉者。 ※受領補助期間，嬰幼兒及其父、母戶籍不得遷出本鄉。 ※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5年12月24日出生之嬰幼兒自出生登記時起即設籍本鄉。	3,000元/月。	9881311
五結鄉	五結鄉0-2歲嬰幼兒營養補給津貼實施辦法	※產婦或其配偶之一方設籍本鄉達6個月以上者，新生兒戶籍出生登記為本鄉鄉民者。 ※新生兒出生後3個月內提出申請。	1,000元/月。	9501115